

重庆西南制药二厂有限责任公司 招租公告

公司现有一批门面、办公等房屋实行公开招租，确定承租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门面、办公房屋概况

重庆市南岸区弹子石新街 54 号临街门面 5 间，面积约为 197 m²（带后面库房 200 m²）；弹新街 54 号二楼办公房 1 间，面积约为 20 m²；弹子石一村 71 号原厂托儿所，面积 677 m²。

二、招租方式及租金

1、招租方式：公开招租（公司网站上发布招租公告）。

2、租金价格：由于门面未分证到户，提供面积仅为参考面积，不作为协议条款。参考周边租赁价格定价。

（1）、弹子石新街 54 号临街门面 5 间，面积约为 197 m²（带后面库房 200 m²）租金为 12650 元/月起，房屋维修金及消防安全隐患整改由承租人承担，保证金 2000 元。

（2）、弹新街 54 号二楼办公房 1 间，面积约为 20 m²，租金为 440 元/月起，房屋维修金由承租人承担，保证金 200 元。

（3）、弹子石一村 71 号原厂托儿所，面积 677 m²，租金为 4500 元/月起，房屋维修金及消防安全隐患整改由承租人承担，保证金 2000 元。

3、现场报价，将在报名结束后电话通知对某间门面有意向的潜在租赁人统一现场竞价，以公司定价为底价，以报价最高者为承租人。报价人需为报名自然人或法人代表，现场报价时一并提供相关资料。

三、租赁期限

每个门面租赁期限均为 5 年。具体起止日期在《房屋租赁协议》中约定；该《房屋租赁协议》版本由我司提供。

四、租金交付方式

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时租金可选取季付或年度付费方式，租金交付时间需在上次交费到期前 1 个月交付下一租期时间段的租金。

五、招租对象

具有良好信誉的社会法人或者自然人。

六、承租条件

1、承租人自行到现场查看招租房屋状况，详细了解门面情况，对自己的承租行为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2、承租方应按国家法律规定合法经营。

3、南岸区弹子石新街 54 号临街门面（除餐饮外）；弹新街 54 号二楼办公用房，仅限办公用房；弹一村 71 号（原厂托儿所），仅限开办幼儿园，且必须具备开办幼儿园资质。

4、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的，不得对外转租，如发现转租行为，承租方有权解除协议收回房屋，并不退还保证金。

5、房屋租赁协议期间内发生的一切水、电及物业费均

由承租方承担。

6、同等条件下，原租赁户有优先租赁权。

七、报名要求

1、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等资料；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原件，并交付复印件。

八、报名方式

1、时间：2021年1月14日起至2021年1月20日17:00止（7天）。

2、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赵老师 023-47855508

王老师 023-62505173

3、电话报名，提供自然人姓名或企业法人名称及意向租赁房屋。

重庆西南制药二厂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1月14日

